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导智能”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了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由公司董事长王燕清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报告中所载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的《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香港交易所联讯通及相关授权事宜的议案》

鉴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交所”）将推出网上通讯平台“香港交易所联讯通”（以下简称“联讯通”），公司须根据联交所的要求注册

使用联讯通，用于公开申报、提交案件资料以及监管沟通。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以上市发行人身份向香港交易所申请注册联讯通账户，接受香港交易所就使用联讯通所订立的条款及细则，并做出如下授权：

（1）委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燕清先生为联讯通项下的授权代表；

（2）授权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联席公司秘书姚遥先生代表公司申请注册香港交易所联讯通，签署接受香港交易所联讯通条款及细则的同意函件；

（3）委任证券事务代表朱琦女士为联讯通账户的管理员，办理与联讯通注册及使用相关的一切后续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建立及维护公司的预设资料、指派平台用户角色、管理用户账户及权限、处理联讯通项下的授权事宜，并采取一切被视为必要或适宜的行动以及香港交易所和联交所不时要求的其他事宜等。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